

# 石家庄高新区财政局

## 关于石家庄高新区 2021 年预算执行情况 和 2022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工委、管委：

现将石家庄高新区 2021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2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提请工管委审议，请各位领导提出意见。

### 一、2021 年预算执行情况

在区工管委的坚强领导下，高新区财税部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一系列重大决策，按照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部署要求，紧紧围绕统筹推进常态化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全面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依法科学组织收入，进一步深化财税改革，狠抓财源建设，强化支出管理，优化支出结构，扎实做好“六稳”“六保”工作，克服了各种不利因素的影响，全区上下以科技为支撑，以改革为动力，主动适应经济发展的新常态，重点保障了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保稳定等各项工作，推动高新区经济高质量发展。

#### （一）一般公共预算完成情况

2021 年全区收入完成 523292 万元（含契税收入 37515 万元），占预算的 101.5%，比上年增长 8.6%。其中，税收收入 403984 万元，占预算的 93.8%，比上年增长 11.1%；非税收入 119308 万元，占预算的 140.7%，比上年增长 0.9%。

2021年支出预算安排424423万元，执行中新增上级转移支付60116万元，上年结转18685万元，全年支出预算调整为503224万元，实际支出487174万元，占调整预算的96.8%。收支相抵，结转下年15552万元，结余498万元。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超收和新增财力补助39212万元，政府性基金结余调入731万元，国有资本经营调入增加219万元，一般公共预算结余498万元，共计40660万元按规定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完成情况**

2021年全区收入完成182939万元，占调整预算的64.6%，下降60%，比预算短收100253万元。

2021年支出预算为345185万元，执行中新增上级专款330万元，专项债券276200万元，据此全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调整为621715万元，实际支出436161万元，占调整预算的70.15%。

按规定调入一般公共预算转稳调731万元，区级资金结转下年使用16879万元，上级专款结转下年使用239万元，专项债券资金结转下年使用67342万元。

## **(三)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完成情况**

2021年全区收入完成7374万元，占调整预算的100.2%，比上年增长3.2%；支出完成6619万元，占调整预算的89%，比上年增长8.7%。

## **(四) 地方政府债券使用情况**

2021年市级分配我区地方政府债券294200万元，其中再

融资债券 18000 万元，专项债券 276200 万元。主要用于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医药产业园建设等。

需要说明的是，上述预算执行情况均为快报数，待年度决算批复后，再向工管委进行汇报。

2021 年，全区各部门全面贯彻落实《预算法》及《预算法实施条例》相关要求，严格执行上级各项政策决议，加强预算执行管理，努力增收节支，优化资金配置，深化财政改革，有效防控风险，各项工作都取得了新进展和新成效。

**——财政实力进一步增强。**面对严峻的经济形势和疫情压力，财税部门始终紧盯全年收入目标，落实“以旬保月、以月保季、以季保年”的工作要求，在确保落实国家减税降费等各项优惠政策的同时，大力推进综合治税，依法加强征管，堵漏挖潜增收，超额完成全年收入目标，增速高于全市平均水平。积极开展“双问计”工作，全年全区向上争取各类资金 6.7 亿元。利用国家扩大专项债发行规模的政策，获得各类专项债券 27.62 亿元。财政实力的增强，为全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坚实的财力支撑。

**——财政监管水平显著提高。**一是严格执行《预算法》、《预算法实施条例》和《会计法》等法律法规，对全区上年度各级各类专项资金进行全面监督，确保财政专项资金安全、合理、规范、高效使用。二是大力推进绩效评价工作，不断完善绩效评价的程序和内容、提高绩效评价质量，强化绩效评价结果应用。三是继续深化事前绩效评估工作，对新增重点政策和

项目进行事前绩效评估。评估结果作为预算安排的重要参考依据。**四是**切实打破基数概念和支出只增不减的固化格局，兜牢“三保”底线，不折不扣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压减非刚性非重点支出，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坚持以收定支，集中财力保重点领域支出需要。**五是**组织部门对违法违规举债融资行为自查自纠，从源头加强风险防控，进一步建立健全全区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工作机制，切实防范和化解财政金融风险。

——**民生福祉得到持续改善**。全年民生支出 366572 万元，与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相关的支出得到有效保障。其中教育、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1914 万元，按照国家规定，加大义务教育和高中助学金保障范围，新建第一小学和第一实验学校建成投入使用，扩建高新区外国语学校教学楼，努力改善办学条件，提高全区教育质量；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参保率达到 95%以上；全区失地农民发放养老金及粮食补贴 17456 万元，保障了失地农民的切身利益；公共安全和应急保障支出 13945 万元，保障了新建天山大街消防站和购置消防车辆及设备、公安分局购置警用设备等支出，着力解决大案要案，促进了高新区的稳定与和谐；保障性住房和棚户区改造支出 13048 万元（政府性基金支出 11348 万元），旧村改造 80353 万元，支持全区保障性安居工程和北豆村旧村改造建设顺利进行；节能环保支出 10540 万元，保障了全区气代煤和污水处理工作顺利开展，大气环境得到了全面改善；区级资金安排南部新城建设支出 51280 万元，招商引资和医药产业发展环境进一

步提升。

——**科技创新和产业发展活力日益凸显。**科技、产业发展支出 122474 万元，突出生物医药产业的引领作用，支持石家庄医药产业园建设；支持制造业、医药业企业科技研发，努力提高高新技术企业竞争力；加大对创新型孵化器奖励力度；支持企业做大做强。

——**财政改革向纵深推进。**一是按照石家庄市财政局《关于开展“预算绩效管理提升年”活动的通知》要求，率先开展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指标评审，通过狠抓绩效管理，确立绩效指标在预算安排和预算执行过程中的主导地位，强化绩效导向，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二是统筹有序推进高新区国有企业重组整合，依法履行国有资产出资人职责。积极推进经营性国有资产集中统一监管，制定出台了《关于进一步深化高新区经营性国有资产集中统一监管改革的实施方案》《关于区属企业国有股权无偿划转工作的通知》，全部将高新区党政机关和事业单位所属的国有企业全部纳入区财政局统一监管体系。起草印发了《高新区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强高新区国有企业监督管理工作的实施意见》《高新区国有企业负责人经营业绩考核办法》等一系列实施意见，建立健全各项机制，为高新区国有经济布局优化、结构调整、战略性重组，提供政策支持。三是积极探索创新政府采购管理模式，结合我区实际情况，于 2021 年起在全区推行“政采云”平台电子卖场，有效规范了小额零星采购行为，解决了市场信息不透明、价格行

情不可比的难题。在全区营造了更加公开、透明、高效的营商环境，有力地促进了全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四是**严格落实预决算公开制度，规范公开方式、精准公开内容提高了财政资金的透明度。

在总结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看到，当前经济面临下行压力较大，财政工作面临的矛盾和挑战较多。一方面受新冠肺炎疫情疫情影响，加上大力度减税降费因素叠加，使财政收入增速放缓；另一方面财政支出刚性逾强，收支矛盾凸显。财政改革涉及多领域、深层次利益调整，全面深化财政改革任重道远。财政资金的市场化投入方式单一，撬动和引导作用发挥的还不够充分。资金散碎细问题依然存在，部分项目的绩效目标设置不够科学，资金使用效益有待进一步提高。对此，我们高度重视，将通过全面深化改革、强化预算管理等措施，认真加以解决。

## **二、2022 年财政预算草案**

受疫情常态化和减税降费政策等因素的叠加影响，预计2022年我区财政收入将保持低速增长。但是，各部门对财政资金的需求将持续增长，刚性需求逐年增加，财政运行处于“紧平衡”状态，收支矛盾较为突出。按照市十一届党代会精神和区工委、管委决策部署，2022年预算编制的指导思想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认

真落实省委九届十一次、十二次全会精神 and 全国、省市“两会”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坚持系统观念，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全面落实“六稳”“六保”要求，科学精准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加强财政资源统筹，强化财政资金管理，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防范化解财政风险，增强财政可持续性，全面推动高质量财政建设再上新台阶，为实现高新区跨越式发展提供财政支撑。

基于以上指导思想，2022年预算编制遵循以下原则：**一是深化改革。**全面贯彻上级和区工管委改革要求，加快建立现代财税体制，进一步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创新预算管理机制，完善标准科学、规范透明、约束有力的预算制度。强化财政资源统筹，优化财政资源配置，提高财政资源使用效率，提升财政政策实施效果。加强预算收支管理，强化信息技术支撑，深化信息公开共享，提高预算规范化、科学化、标准化水平。**二是突出重点。**深入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将落实党中央、省、市和区工委管委决策部署作为首要任务，着力保障重大战略、重大政策、重大改革、重大任务，推进协同发展、科技创新、转型升级、生态治理有效实施。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促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三是优化结构。**坚持量入为出，有保有压，区分支出事项

的轻重缓急，合理确定保障重点和保障顺序，运用零基预算理念，打破支出固化僵化格局。优化资金投向，改进投入方式，全面提升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全面落实清理规范重点支出同财政收支增幅或生产总值挂钩有关要求，完善相关重点支出保障方式。不折不扣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坚持艰苦奋斗，勤俭节约，精打细算，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从紧安排项目支出，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严控“三公”经费，严格执行开支范围和标准，严格控制竞争性领域财政投入，严格控制政府性楼堂馆所建设，严禁铺张浪费。

**四是强化统筹。**加大政府预算统筹力度，将本级收入、上级补助、调入资金、政府债务收入，以及清理盘活的存量资金资产等全部纳入政府预算范围。加强部门预算收入统筹安排，各部门和单位要依法依规将取得的各类预算拨款收入、预算拨款结转和其他收入全部纳入部门或单位预算，未纳入预算的收入不得安排支出。强化存量资源统筹使用，盘活财政存量资金，完善结余资金收回使用机制，强化资产配置与资产使用、处置的统筹管理，推动国有资产共享共用。

**五是讲求绩效。**树牢绩效意识，持续优化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推动绩效管理提质增效。将落实党中央、省、市和区工委管委重大决策部署作为预算绩效管理重点，加强财政政策评估评价，增强政策可行性和财政可持续性。积极开展事前绩效评估，科学设定绩效目标，强化绩效运行监控，加快推进整体绩效评价，加强重点绩效评价，加大评价结果应用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六是依法理财。**全面落实《预

算法》及其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以及其他各项政策要求，规范理财行为。按照“谁主管、谁分配、谁使用、谁负责”的原则，落实部门和单位预算管理主体责任。发挥监督协同效应，构建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协调配合的监督机制，对发现问题严格依纪依法依规做出处理，切实维护财经秩序。**七是防范风险。**立足全区，着眼大局，涉及增加财政支出的重大政策出台前、重大政府投资项目实施前，要按规定程序进行评估，未通过评估的不得安排预算。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综合考虑民生政策、事业发展的长远目标，合理确定保障范围和政策力度，确保支出政策可持续。坚决遏制隐性债务增量，妥善处置和化解隐性债务存量。

### **（一）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情况**

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 565156 万元（含契税收入 70000 万元），比上年增长 8%。加上级补助收入 18532 万元，提前下达专款 25948 万元，一般债券收入 344 万元，政府性基金调入 30000 万元，减去上解市级支出 350205 万元。为平衡年度预算收支，保证重点支出需要，计划调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0000 万元，区级可用财力调整为 299775 万元。

按照收支平衡原则，2022 年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298775 万元，比上年预算降低 29.6%，主要原因是调入预算稳定调节资金比上年减少 18989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3086 万元，占总支出的 20%；专项项目支出 230689 万元，占总支出的 78.4%；预备费 5000 万元，占总支出的 1.6%；一般债券还

本支出 1000 万元，占总支出的 0.3%。

需要说明的是，“三公”经费支出安排 645 万元，增长 5%。剔除上级转移支付安排法院囚车购置经费 35 万元后，“三公经费”较上年减少 3 万元，同比降低 0.5%。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42 万元（1. 公务用车购置经费 35 万元，比上年增加 35 万元，主要是上级专项转移支付资金安排购置囚车 35 万元；2. 公车运行维护支出 407 万元，比上年减少 3 万元）；因公出国（境）经费 108 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接待费 95 万元，与上年持平。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情况**

全区政府性基金收入安排 405098 万元。其中，土地出让金收入安排 383100 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安排 19998 万元，污水处理费收入安排 2000 万元。

区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加上年结余 489558 万元（含结转 2021 年专项债券 67342 万元），上级提前下达专项转移支付 107 万元，2020 年可用财力为 489665 万元。据此安排支出 489665 万元。

政府性基金预算是按照以收定支原则安排的，如执行中出现短收，按规定相应调减支出。

## **（三）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安排情况**

2022 年全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安排 7915 万元，增长 7.6%。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3641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4274 万元。

2022 年全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安排支出 9070 万元，增加 28.9%。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2770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6300 万元。

#### **（四）区本级重点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22 年，区本级预算平衡压力相当严峻，为确保落实好上级和区工委、管委的决策部署，预算安排中采取了调整结构、强化绩效、整合资金、跨年度安排等多项措施，坚持有保有压、有进有退的原则，严格控制一般性支出，重点保障民生和社会事业发展、创新能力提升、产业引领集聚、生态环境建设、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等重点领域的投入。

**1. 民生保障和社会事业发展 88315 万元。**教育支出安排 40581 万元，主要用于新建玖筑翰府小学和岗当北小学，改扩建一中东校区和第一小学两所学校，保障城乡义务教育配套经费、改善城区办学条件和幼儿、中职教育保障经费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安排 24181 万元，用于社保政策配套、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和、社会救助、社会福利、促进就业创业、补助被征地农民养老等支出。卫生健康支出 13976 万元，足额安排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资金，落实城乡居民医保政策、基层医疗机构发展、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建设等。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34 万元，用于支持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体育事业发展和社区文体惠民项目等。公共安全和应急支出安排 9577 万元，主要用于公安分局信息化建设，新建消防站、购置消防设备和训练设施等支出，为全区社会和谐稳定保驾护航。

**2. 创新驱动和产业发展 98786 万元。**安排科技资金 20318

万元，用于支持生物医药产业发展、人才引进和支持高新技术企业等支出。安排产业发展资金 78468 万元，用于国企增资、京津冀协作创新产业园发展、支持重点生物医药产业项目，加快推进形成具有强大竞争力的高端业态。

**3. 生态环境建设 13804 万元。**安排大气污染防治资金 2916 万元，主要包括环境整治、空气质量检测和监控等大气污染治理经费；统筹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污水处理、污泥处置运行费 10888 万元。

**4. 城市开发与建设与运行维护 321713 万元。**统筹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城乡基础设施建设资金 41991 万元，用于支持我区城市道路建设、环城水系桥梁建设和保障房建设等城市基础设施提升；统筹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城市运行维护资金 19297 万元，主要用于环境卫生、垃圾处理、城市照明、园林绿化和道路维修维护等不断改善城市人居环境；安排旧村拆迁安置 247112 万元，主要用于中仰陵、大西帐、小西帐、南豆、宋营 5 村旧村改造征地补偿及开发等支出；国有土地收储 10000 万元；农村人居环境治理 3313 万元，主要用于美丽乡村建设、“三清一拆一整治”等支出。

### **三、完成预算任务的主要措施**

#### **(一) 抓好收入管理，努力增强财政保障能力**

一是认真落实各项减税降费政策，降低企业经营成本，营造良好的营商环境。二是大力支持科技创新和重点行业、重点产业做大做强，努力培植财源。三是加强与总部企业联系沟通，

支持总部企业发展壮大，带动全区经济实力增长。**四是**进一步规范非税收入管理，把票据核销作为加强非税收入征收管理的重要举措，充分发挥“以票控收”的作用。**五是**大力开展综合治税，堵塞税收漏洞，确保应收尽收。**六是**继续做好问计省直工作，力争上级各项专项转移支付资金 4.5 亿元。**七是**积极争取政府专项债券。

## **（二）抓好改革落地，强力推进预算绩效改革**

习近平总书记在十九大报告中提出“建立全面规范透明、标准科学、约束有力的预算制度，全面实施绩效管理”，明确了改革的方向和要求，把绩效管理的覆盖面扩大到所有财政资金和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过程，真正实现“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应用、绩效缺失有问责”的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新机制。2022 年高新区将强化重大政策、重点项目绩效评价，强化评价结果的运用，通过重点突破推动绩效评价提质扩围。

## **（三）抓好资金统筹，全力保障民生和重点支出**

在支出安排上强化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的统筹、本级资金与上级资金的统筹、现有资金与存量资金的统筹、预算资金与政府债券资金的统筹，坚持有所为有所不为，针对群众关心的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精准发力，全力保障教育、医疗卫生、城乡低保等民生政策兑现，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大力支持产业发展和创新驱动、生态环境改善、城市建设

管理等，为高新区跨越发展提供资金保障。

#### **（四）抓好财政监督，全面打造阳光财政**

一是严格执行《预算法》及实施条例、《会计法》等法律法规，重点对一些绩效评价结果较差，存在财务风险的项目，加强监督检查力度，实现监督检查工作的制度化和常规化。二是**是**对各级各类专项资金进行全覆盖检查，严厉查处违法违规行为。三是**是**加强对政府投资项目的财政评审。四是**是**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行为。五是**是**进一步细化预决算公开内容，接受社会监督，让财政资金晒在阳光下。

各位领导，2022年我们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落实工管委决策部署，进一步解放思想、主动作为，以改革创新引领财政事业发展，全面推进“财随政走、政令财行”，以改革创新引领财政事业发展，积极发挥财政职能作用，为推动高新区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财力支撑！

- 附件：
1. 2021 年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情况表
  2. 2021 年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情况表
  3. 2021 年区级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完成情况表
  4. 2021 年区级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完成情况表
  5. 2021 年区级社会保险基金收入预算完成情况表
  6. 2021 年区级社会保险基金支出预算完成情况表
  7. 2022 年区级一般公共收入预算草案
  8. 2022 年区级一般公共支出预算草案
  9. 2022 年区级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草案
  10. 2022 年区级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草案
  11. 2022 年区级社会保险基金收入预算草案
  12. 2022 年区级社会保险基金支出预算草案

表 1

## 2021 年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年初预算	实际完成	占年初预算 (%)	上年同期	比上年增长 (%)
一、税收收入	430756	403984	93.8	363620	11.1
增值税	165043	149629	90.7	141459	5.8
企业所得税	41780	30081	72.0	37463	-19.7
个人所得税	18051	21138	117.1	14576	45.0
城市维护建设税	33325	30633	91.9	26839	14.1
契税	64574	37515	58.1	38884	-3.5
其他税收收入	107983	134988	125.0	104399	29.3
二、非税收入	84818	119308	140.7	118225	0.9
专项收入	62737	66658	106.2	66191	0.7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3680	5941	161.4	6406	-7.3
罚没收入	601	882	146.8	894	-1.3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 使用收入	1800	4799	266.6	5124	-6.3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2205		13000	
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9000	8169	90.8	20092	-59.3
其他收入	7000	10654	152.2	6518	63.5
合计	515574	523292	101.5	481845	8.6

表 2

## 2021 年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调整 预算	实际 完成	占调整 预算 (%)	上年 同期	比上年增 长 (%)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6851	45940	98.1	44312	3.7
二、国防支出	1	1	100.0		
三、公共安全支出	9727	9683	99.5	7129	35.8
四、教育支出	49650	48607	97.9	38289	27.0
五、科学技术支出	41369	38575	93.3	44111	-12.6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643	1574	95.8	1826	-13.8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127	20983	94.8	15734	33.4
八、卫生健康支出	22492	22324	99.3	9072	146.1
九、节能环保支出	10865	10540	97.0	6057	74.0
十、城乡社区支出	22176	21450	96.7	16095	33.3
十一、农林水支出	4250	3780	88.9	6055	-37.6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108	75	69.4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86690	83898	96.8	62867	33.5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4977	14662	97.9	8426	74.0
十五、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54015	154011	100.0	117831	30.7
十六、住房保障支出	10633	5794	54.5	4680	23.8
十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3	23	100.0	424	-94.6
十八、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563	4262	93.4	3569	19.4
十九、预备费	72				
二十、其他支出	120	120	100.0		
二十一、债务付息支出	872	872	100.0	657	32.7
<b>合计</b>	<b>503224</b>	<b>487174</b>	<b>96.8</b>	<b>387140</b>	<b>25.8</b>

表 3

## 2021 年区级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完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年初预算	实际完成	比上年增长 (%)
1、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243820	142398	-64.4
2、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20000	27541	28.0
3、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17372	9981	-58.2
4、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384	
5、污水处理费收入	2000	2678	1.0
6、其他收入		-43	-100.5
合计	283192	182939	-60.0

表 4

## 2021 年区级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完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调整预算	实际完成	占调整预算 (%)	比上年增长 (%)
一、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0	10	100.0	100.0
二、城乡社区支出	338517	220543	65.1	-60.7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90947	181812	62.5	-25.0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支出	24539	17149	69.9	12.8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0380	18931	92.9	-93.7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2651	2651	100.0	7.8
三、其他支出	276655	209074	75.6	141.7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76200	208858	75.6	142.9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455	216	47.5	-56.8
四、债务付息支出	6267	6267	100.0	57.5
五、债务发行费支出	266	266	100.0	205.8
合 计	<b>621715</b>	<b>436161</b>	<b>70.2</b>	<b>-33.1</b>
六、债务还本支出	2000	20000		
总计支出	<b>623715</b>	<b>456161</b>	<b>73.1</b>	<b>-30.0</b>

表 5

## 2021 年区级社会保险基金收入预算完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调整预算	实际完成	占调整预算 (%)	比上年增长 (%)
一、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3442	2922	84.9	-0.7
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3912	4452	113.8	5.9
合 计	7354	7374	100.2	3.2
上年结余	6136	6136		
总 计	13490	13510		

表 6

## 2021年区级社会保险基金支出预算完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调整预算	实际完成	占调整预算 (%)	比上年增长 (%)
一、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2922	2310	79.0	4.8
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4519	4309	95.4	10.9
合 计	7441	6619	89.0	8.7
年末结余	6049	6891		
总 计	13490	13510		

表 7

## 2022 年区级一般公共预算草案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2022 年预算	比上年增长 (%)
一、税收收入	465216	15.2
增值税	161363	7.8
企业所得税	32440	7.8
个人所得税	22796	7.8
城市维护建设税	33035	7.8
契税	70000	86.6
其它税收收入	145582	7.8
二、非税收入	99940	-16.2
专项收入	56263	-15.6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8472	42.6
罚没收入	1258	42.6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6843	42.6
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11649	42.6
其他收入	15455	45.1
收入合计	565156	8.0

表 8

## 2022 年区级一般公共预算草案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2022 年预算	比上年增长 (%)	备注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2415	-1.00	
二、公共安全支出	5755	-40.70	
三、教育支出	40580	-27.10	
四、科学技术支出	20319	-54.80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34	4.00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181	-24.90	
七、卫生健康支出	13976	-29.20	
八、节能环保支出	7824	-15.20	
九、城乡社区支出	73626	229.40	
十、农林水支出	2088	-7.70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3468	-63.10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3277	-97.10	
十五、住房保障支出	15737	165.80	
十六、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822	-21.20	
十七、债务付息支出	873	0.10	
十八、预备费	5000	11.10	
十九、其他支出	15000	200.00	
<b>支出合计</b>	<b>298775</b>	<b>-29.6</b>	
一般债券还本	1000		
<b>支出总计</b>	<b>299775</b>		

表 9

## 2022 年区级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草案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2022 年预算	比上年增长 (%)
1.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362850	154.8
2.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19998	-27.4
3.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20250	102.9
4.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5. 污水处理费收入	2000	-25.3
6. 其他收入		
合 计	405098	121.4
上级补助收入	107	
使用以前年度结余	17118	
政府专项债券资金结余	67342	
总 计	489665	

表 10

## 2022 年区级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草案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2022 年预算	比上年增长 (%)
一、城乡社区支出	371185	9.5
1. 污水处理费收入安排支出	2678	1.0
2. 国有土地使用权收入安排支出	319997	9.7
3.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20250	-17.5
4.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收入	28260	41.3
二、债务付息支出	15682	159.9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	15682	159.9
三、其他支出	67609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67342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66	97.8
<b>预算支出合计</b>	<b>454475</b>	<b>31.7</b>
<b>债务还本支出</b>	<b>5190</b>	<b>159.5</b>
<b>调出资金</b>	<b>30000</b>	
<b>全年支出合计</b>	<b>489665</b>	<b>41.0</b>

表 11

## 2022 年区级社会保险基金收入预算草案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2022 年预算	比上年增长 (%)	备注
一、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3641	5.8	
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4274	9.3	
收入合计	7915	7.6	
上年结余	6245		
总计	14160		

表 12

## 2022 年区级社会保险基金支出预算草案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2022 年预算	比上年增长 (%)
一、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2770	-5.2
二、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6300	53.1
支出合计	9070	28.9
年终新增结余	5090	
总计	14160	